证券代码: 831296

证券简称: 奥拓福

主办券商: 开源证券

# 沈阳奥拓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# (一) 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,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4 年 11 月 12 日召开,审议并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》。

提名徐族昕女士为公司董事,任职期限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,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,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,占公司股本的 0%,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#### (二) 仟命原因

公司董事黄启民先生因个人原因,在任期未届满时提出辞去董事职务。为满足公司 战略发展需要,现提名徐族昕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,任期自 2024 年第二次临 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。

#### (三)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徐族昕,女,1982年10月11日出生,中国国籍,无境外永久居留权,本科学历,学士学位。2004年8月至2008年7月,任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项目经理;2008年8月至2011年10月,任沈阳机床(集团)有限责任公司内审员;2011年11月至2016年3月,任联通华盛通信有限公司辽宁分公司会计;2016年4至今,任沈阳恒信安泰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务部财务经理、财务部负责人。

# 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;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公司将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,尽快完成新任董事的选举。

# (一) 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:

本次任命符合公司治理要求和经营发展的需要,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《沈阳奥拓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沈阳奥拓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14日